

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暨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积极响应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努力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目标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，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布了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

2025年度，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，现将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报告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，稳步提升经营质量

公司专注于实现汽车零部件的轻量化，主营业务为车身结构零部件及防撞系统零部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及销售。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，已掌握轻量化前沿技术，并成为专业的轻量化解决方案提供商。在材料方面，经历了从高强钢、超高强钢、铝合金板材及型材到多种玻纤增强复合材料的单独及组合应用；同时，公司已与国内外先进的汽车零部件厂商、模具厂商、材料厂商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，持续进行深度交流，不断提升自身的产品开发效率和质量，并在新产品、新工艺、新材料等领域进行研究。在工艺方面，具备冷冲压成型、热成型、内高

压成型、辊压成型、铝挤压成型、半固态注射，热压、注塑及热压注塑一体成型等多种生产工艺；连接工艺具备MIG焊，MAG焊，激光焊，电阻焊，凸焊，搅拌摩擦焊，FDS，SPR，涂胶，螺接，拉铆，压铆，超声波焊、热板焊、冷插和热插等多种连接工艺。

2025年，公司优化客户分层管理，重点维护豪华品牌、合资品牌及海外核心客户，依托卓越的产品品质和技术能力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、增强客户粘性。同时，公司顺应市场变化，紧跟行业发展趋势，重点推进新能源项目拓展，成立专项对接团队保障新能源项目订单高效落地。报告期内，全年累计获取170余个新项目订单，其中新能源项目车型占总体项目比例达85%，荣获客户给予“最具潜力奖”、“优秀合作伙伴”、“卓越共进质量奖”等荣誉。

2026年，公司将聚焦汽车零部件主业，加大高质量订单获取力度，进一步提升收入规模，保持行业竞争力；坚持保障产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线，建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经营管理体系，增强管理水平及技术开发能力，提升管理运营效率，大力推进公司可持续经营和发展，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全面发展。

二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保障投资者利益

公司秉持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的理念，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建立了科学合理、稳定可持续的分红机制。在制定分红方案时，充分考虑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股东利益诉求，确保现金分红既能满足股东合理回报需求，又能为公司长期发展预留充足资金。

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1元（含税）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为1,585,785,985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红利15,857,859.85元（含税），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32.48%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于2025年6月17日实施完成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坚持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力争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。在满足分红条件的前提下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积极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切实让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。

三、强化科技创新赋能，提升产品竞争力

公司持续聚焦研发创新投入与技术实力迭代，2025年度，公司在产品设计优化与新产品研发两大领域同步发力，进一步巩固了核心竞争力，拓展了市场布局。

在产品设计方面，公司充分发挥多年积累的开发设计经验与制造优势，推出多材料复合创新解决方案。公司已成功研发出钢塑复合、全塑、半固态镁合金、镁塑等轻量化仪表板横梁，有效保持了核心产品的技术先进性，强化了公司在核心产品领域的市场地位。

在新产品研发方面，公司依托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多年沉淀的材料库资源，秉持合适的材料用在合适的位置的多工艺融合的设计理念，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材料及铝合金，镁合金等方面创新性拓展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安全件的开发，为客户提供全流程一体化解决方案，覆盖从产品设计、仿真分析、过程开发、试验验证到批量生产的各个环节，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；公司紧抓两轮车市场的发展机遇，布局并切入两轮车企业供应链体系，报告期内已成功为多家电动两轮车客户开发产品，进一步拓宽市场边界，丰富公司产品矩阵，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增长动力。

2026年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，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大力提高研发及生产技术水平，顺应工业自动化潮流，提升管理及生产经营效率，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。公司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，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。

四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高质量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，持续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，积极开展多

样化的沟通渠道，通过上证e互动、投资者来访、电子邮箱、投资者电话、公司网站专栏、调研等沟通渠道或方式，与投资者建立起多渠道、多形式、常态化、高质量的良性互动机制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投资者了解和认同公司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。

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规定，始终遵循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累计披露定期报告4份、临时公告57份，充分披露了公司主营业务发展、权益分派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等投资者关注的信息，保障投资者知情权。2025年公司已组织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、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、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，参加了“2025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”，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，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，及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记录并回复。其中，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，采用“视频录制+文字互动”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，通过视频生动解读了公司概况、经营情况、行业趋势、未来展望，为中小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，与投资者建立起长期、稳定、相互信赖的关系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不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，持续畅通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，扎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

五、以公司治理为核心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

2025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对部分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，不断提高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水平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紧跟监管

政策变化，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；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，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公司重大决策、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等信息，为投资者决策提供可靠依据；继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调研活动等多种方式强化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，让投资者全面、深入了解公司发展情况，努力增进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。公司始终坚持以守法合规为底线，持续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，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履职能力

2025年，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密切沟通，及时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，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 and 自我约束意识的规范履职工作。通过及时传达最新的监管政策法规、安排法律法规与监管动态的学习与培训，以及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，确保规范履职。

2026年，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意识和责任担当，推动规范运作理念深入落实。通过专题培训、监管政策解读、案例分享等方式，督促“关键少数”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法规，提升规范履职能力，确保重大决策合法合规、审慎稳健。未来，公司将进一步压实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完善常态化、系统化的培训机制，积极组织“关键少数”持续参加资本市场各类专题培训，及时向“关键少数”传达最新监管精神。同时，公司将推动战略执行与经营目标深度协同，并逐步探索与长期发展相匹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促进公司长期价值稳步提升。

七、其他事宜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推进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相关工作，聚焦主营业务，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股东回报和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

积极传递公司价值，持续保持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承诺，本行动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行业发展、经营环境和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不构成业绩承诺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